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HANDONG HI-SPEED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本集團目前可得的資料，本集團預期本期間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淨虧損不多於人民幣210百萬元，而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前期**」)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淨溢利約人民幣475百萬元。

上述由前期未經審核綜合淨溢利轉變為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淨虧損主要歸因於下列各項之淨影響：

(a)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收益大幅減少約人民幣475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前期錄得世紀互聯集團(「**世紀互聯**」)之公允值收益約人民幣510百萬元；及

(b)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於本期間減少介乎約人民幣139百萬元至約人民幣170百萬元。

另提述本公司於2026年7月1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已正式通過關於出售世紀互聯股份的普通決議案。本集團預期出售上述資產之收益將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下半年確認。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其仍然有待最終定稿及作出必要調整，且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謹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參閱將於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披露之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財務表現詳情，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預計將於2026年8月28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康建

香港，2026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康建先生、朱劍彪先生、劉志杰先生、廖劍蓉女士及劉堯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占海先生、陳滌先生及王文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陳維曦先生、Jonathan Jun Yan先生及方穎先生組成。